

证券代码：872615

证券简称：华星科创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进一步整合内外部资源，促进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运作，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手续。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应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5人，实际与会董事5人，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措施如下：

（一）回购对象：

1、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4、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5、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6、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对提出股份回购需求的异议股东的股份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可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原则上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等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

准。

（三）回购有效期：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三、特别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克典

联系电话：0377-66210688

联系地址：河南省新野县人民路北段华星纺织

特此公告。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7 日